

家長通知：退出學校的英語語言服務計劃

(這開始了學校的責任，即在4年內監控每個重新分類的英語學習者的年度進度)

學校： _____ 學生證#： _____

學生姓氏： _____ 學生名字： _____

父母/監護人/家庭成員：

- 一. 您的學生已通過綜合評分 4.2 級和口語 3.5 級的測試，可以退出學校的英語語言服務計劃。
- 二. 您的學生有一個監控計劃，該計劃將每年進行審查，以確保您的學生在高中畢業方面取得進展。
- 三. 作為一項公民權利，您的孩子有權參與所有學校課程和教育機會。
- 四. 這些資訊不能用於移民事務或向移民當局報告。

LEA 職責： 當學生綜合得分 4.2 分，口語得分 3.5 分時，學校必須：

- 一. 通知家長。
- 二. 在 LEA 收到 WIDA ACCESS for ELs 分數後的 30 天內，召開教師-學生-家長會議，討論對學生在沒有正式語言服務計劃的情況下在所有內容領域取得持續進步的能力的必要支援；
和
- 三. 制定一個監測計劃，解釋在未來 4 年內如何支持學生的學業成績。

發送給家長的日期： _____

學校代表： _____ 位置： _____

簽章： _____

此表格將放置在 EL 學生資料夾中。該表格也可以包含在秋季家長會上，並審查來自 USBE 數據闡道的學生 WIDA ACCESS 報告。